

共青团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文件

青农大团字〔2021〕7号

关于认真做好 2020 年度 推荐优秀共青团员成为入党积极分子工作的 通 知

各学院团委：

推荐优秀共青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，是党赋予共青团组织的一项光荣任务。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》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《关于推荐优秀共青团员成为入党积极分子的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青农大组字〔2021〕10号）等有关规定，校团委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 2020 年度推荐优秀共青团员成为入党积极分子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工作时间

2021 年 4 月 16 日—4 月 24 日

二、工作要求

1. 各学院团委按照《关于推荐优秀共青团员成为入党积极分子的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青农大组字〔2021〕10号），严格条件、严格程序，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做到充分动员，民主推荐。

2. 各学院团委要主动向学院党委（党总支）汇报推荐优秀共青团员成为入党积极分子工作情况，积极听取党委（党总支）对推荐工作的指导。

3. 推荐材料通过团委评优管理系统 (<http://xsgl.qau.edu.cn/>) 报送，系统将于4月23日17:00关闭。各学院团委应细致、严格审查推荐人的资格条件，严格审核各类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。

4. 各学院团委由系统导出《汇总名单》电子版并打印，由学院党委（党总支）主要负责同志和团委主要负责同志签字确认，加盖骑缝章后于4月24日10:00前报送至校团委办公室（知行楼317）。

5. 待学院完成信息审核后，学生个人导出纸质版《青岛农业大学推荐优秀共青团员成为入党积极分子登记表》（附件），A4幅面纸张双面打印。学院团委应集中收齐，并审查纸质版《登记表》信息，审查无误后，完成有关签字和盖章后由学院团委集中保存。

附件：青岛农业大学推荐优秀共青团员成为入党积极

分子登记表

共青团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

2021年4月15日

附件

青岛农业大学推荐优秀共青团员 成为入党积极分子登记表

(样表, 以网络导出为准)

姓 名		性 别		(照片)
出生年月		学 号		
团支部名称		团员发展 编 号		
入团时间		申请入党 时 间		
综 合 表 现	<p>示例：2020 年度，必修课无不及格门次，年度团员教育评议等次为优秀。</p> <p>第二课堂总学时为**，其中思想成长类**学时，社会实践类**学时，创新创业类**学时，文体活动类**学时。于**—**参加**（班次）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，表现**。以及其他创新创业、社会实践情况。</p>			
奖 惩 情 况	<p>示例：2020 年**月，获**称号/奖励，**（颁奖单位）。在校期间无受警告及以上纪律处分记录。</p>			
团学 组织 任职 情况	<p>示例：2020 年**月—2021 年**月，在**（团学组织）担任**职务，表现优秀/良好/合格/不合格。</p>			

<p>团 支 部 推 荐 意 见</p>	<p>团支部于※年※月※日召开团员大会，会议应到具有表决权的团员※人，实到※人，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民主评议，同意推荐※※成为入党积极分子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团支部书记签字（手印）： 年 月 日</p>
<p>学 院 团 委 意 见</p>	<p>同意推荐※※成为入党积极分子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学院团委负责同志签字： 学院团委盖章： 年 月 日</p>
<p>校 团 委 意 见</p>	<p>同意备案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共青团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 年 月 日</p>

注：A4 纸双面打印。

共青团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

2021年4月15日印发
